



第五十七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第三委员会的工作安排和第三委员会 2003-2004 两年期 工作方案草稿

秘书处的说明

1. 大会在 1991 年 12 月 17 日第 46/140 号决议中重申大会 1990 年 12 月 18 日第 45/175 号决议所载关于第三委员会工作合理化问题的建议, 并且推荐第 46/140 号决议附件一概述的进一步合理化措施。
2. 本文件附件一载有关于第三委员会工作安排的措施, 附件二载有第三委员会 2003-2004 两年期工作方案草稿。编制该方案草稿的根据为现有的立法授权。它还考虑到第三委员会已采取行动的提案草案。委员会审议这些附件时, 秘书处将口头增订这些附件内的资料。

附件一

第三委员会的工作安排

A. 发言的时限准则

1. 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106 条和关于大会程序和组织的合理化的第 34/401 号决定第 22 段，第三委员会主席应于每届会议开始时向委员会提议给予发言者的时限。

2. 继关于第三委员会工作合理化问题的大会 1990 年 12 月 18 日第 45/175 号决议和 1991 年 12 月 17 日第 46/140 号决议之后，代表团或秘书处官员所作的发言，除非委员会于会议开始时另有决定，否则不应超过 7 分钟。代表若干代表团或涉及人权议程项目下分项目的发言不应超过 15 分钟。这些时限必须灵活地适用于所有发言者。为了节省时间，鼓励所有发言者自律，特别是与集体发言有关的代表团。为了讲求实际，鼓励在讨论项目或分项目的第一天就进行集体发言。在这方面，必须强调根据大会议事规则及时分发文件，以便代表团及早登记发言。

B. 关于条约机构的报告的决议草案和秘书长关于条约现况的报告

3. 所有条约机构将按照其各自立法授权向大会提出报告。应根据第三委员会的工作方案，每两年通过关于这些报告的实质性决议。建议如有可能，不要提出关于条约现况的单独决议草案，而应纳入关于条约机构的报告的决议草案内。在交替的一年，委员会应当只审议报告，除非认为需要较实质性的行动。

C.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附属机构提出的提案草稿

4.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向大会转递提案草案时应尽可能铭记第三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D. 工作方案

5. 第三委员会应在选举主席团成员后立即举行一次非正式会议，以便审议按照秘书处草拟的一份草案编制的第三委员会的工作方案，并审议有关委员会工作的其他安排，特别是文件的状况。

6. 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期间分配给第三委员会的项目应按下列顺序审议：

项目

2.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及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3. 社会发展，包括有关世界社会状况以及有关青年、残疾人 and 家庭的问题。

4. 国际老人年的后续行动：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
 5.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6. 国际药物管制。
 7. 提高妇女地位。
 8.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成果和题为“2000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会议的执行情况。
 9.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有关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的问题和人道主义问题。
 10.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
 11. 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活动方案。
 12. 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a
 13. 各国人民自决的权利。^a
 14. 人权问题：^{b、c}
 - (a) 人权文书的执行；
 -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 (c) 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 (d)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
 - (e)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7. 这一安排可以在第三委员会组织会议中，特别参照当时文件的情况进行审查。

E. 编写和提出决议草案

8. 在起草决议草案时，请各国代表团遵照下面所载的第三委员会工作方案。

^a 项目 12 和 13 合并讨论。代表们如愿意，可分开两次发言，即一个项目一次发言。

^b 分项目 (a) 和 (d) 将分开讨论；分项 (b)、(c) 和 (e) 将合并讨论。

^c 代表团可以在分项 (a) 和 (d) 下各发言一次，并可在分项 (b)、(c) 和 (e) 下发言两次；但不应就任一分项发言两次。

9. 请各国代表团考虑第 45/175 号和第 46/140 号决议中商定的关于提交提案草案的一般准则如下。^d

项目 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要求大会(第三委员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不属于大会议程上分配给第三委员会的其他项目范围的问题

项目 2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及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每年

项目 3

社会发展，包括有关世界社会状况以及有关青年、残疾人和家庭的问题

每两年

世界社会状况(奇数年)(大会第 56/177 号决议, 第 14 段)

执行《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在二十一世纪缔造一个人人共享的社会(偶数年, A/C.3/57/L.13/Rev.1)

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奇数年)

联合国扫盲十年(奇数年)

家庭(奇数年)

社会发展中的合作社(奇数年)

志愿人员国际年(2005 年)

每五年

《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的审查和评价(2007 年)

项目 4

国际老年人年的后续行动：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

每年

国际老年人年的后续行动(2003 年)

^d “奇数年”和“偶数年”均指历年。

项目 5**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每年**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的能力

联合国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2003 年）

打击犯罪性地滥用信息技术的行为（2003 年）（大会第 56/121 号决议）

每五年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2005 年）

项目 6**国际药物管制****每年**

《联合国管制药物滥用全系统行动计划》和《关于取缔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非法生产、供应、需求、贩运和分销的全球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禁止药物滥用和非法贩运的国际行动；在打击药物滥用和非法贩运时尊重《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所体现的原则；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加强国际合作取缔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非法生产、销售、贩运和分销的各项措施和有关事项；执行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的成果

每两年

按新情况订正《联合国管制药物滥用全系统行动计划》（偶数年）

项目 7**提高妇女地位****每年**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大会第 34/180 号决议）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提高联合国系统妇女的地位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2003 年）

每两年

影响妇女和女童健康的传统或风俗问题(奇数年)

改善农村地区妇女的境况(奇数年)

对移徙女工的暴力行为(奇数年)

贩卖妇女和女童(偶数年)

消除为维护名誉而危害妇女的罪行(2004年)

消除一切形式的对妇女暴力行为,包括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文件所列的犯罪(2004年)

项目 8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题为“2000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的成果的执行情况

每年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项目 9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有关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的问题和人道主义问题

每年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向非洲的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提供援助

每两年

援助举目无亲的未成年难民(2003年)

新的国际人道主义秩序(偶数年)

关于处理独立国家联合体各国和有关邻国境内的难民、流离失所者、其他形式的非自愿流离失所和回返者问题的区域会议的后续行动(2003年)(大会第56/134号决议)

每五年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续设问题(2007年)

项目 10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

每年

《儿童权利公约》的执行情况;残疾儿童;防止和根除买卖儿童和对儿童的性剥削,包括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保护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难民儿童和国

内流离失所儿童；消除剥削童工现象；街头儿童和(或)在街头讨生活儿童的苦难；女童

每两年

儿童权利委员会的报告(偶数年)

项目 11

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的活动方案

每年

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

联合国援助土著居民自愿基金

项目 12

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

每年

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三个十年(1993-2002年)

打击当代一切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的措施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的报告《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公约》第9条(大会第2016 A(X)号决议)

每两年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的财务状况(偶数年)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现况(偶数年)

项目 13

各国人民自决的权利

每年

普遍实现各国人民自决权利

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止人民行使自决权利

项目 14

人权问题

(a) 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

每年

《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公约》生效后为每两年审议)

禁止酷刑委员会的报告

《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的现况

联合国援助酷刑受害者自愿基金

人权事务委员会的报告（大会第 2200 A（XXI）号决议）

每两年

有效执行各项国际人权文书、包括国际人权文书所规定的报告义务(偶数年)

《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的现况(偶数年)

国际人权盟约(奇数年)

主持联合国人权条约机构者会议的报告(偶数年)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每年

为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切实享受在联合国系统内可采取的各种途径、方式和方法

促进建立一个民主和公平的国际秩序（大会第 56/151 号决议）

发展权利

保护移徙者

全球化及其对充分享有一切人权的影响

人权和多元文化

《关于个人、群体和社会机构在促进和保护普遍公认的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的权利和责任的宣言》

消除一切形式的宗教不容忍

通过促进国际合作和强调非选择性、公正和客观的重要性来加强联合国在人权领域的行动

1995-2004 年联合国人权教育十年和人权领域的新闻活动

人权和片面强迫性措施

加强人权领域的国际合作

尊重《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期在促进和鼓励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以及解决人道主义性质国际问题方面实现国际合作

获得粮食的权利

全面和综合增进和保护残疾人权利和尊严国际公约

每两年

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偶数年)

对普遍旅行自由权的尊重和家庭团聚的极端重要性(2004) (A/C.3/57/L.69)

增进和保护人权的区域安排(偶数年)

被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偶数年)

人权和恐怖主义(奇数年)

保护和增进人权的国家机构(奇数年)

人权与赤贫(偶数年)

《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宣言》(奇数年)

人权与人口大规模流亡(奇数年)

司法工作中的人权(奇数年)

在各国选举程序中尊重国家主权和不干涉内政原则(奇数年)

提高定期真正选举原则的效力(奇数年)

保护和协助国内流离失所者(奇数年)

加强法治(偶数年)

每五年

颁发人权奖(2003年)

(c) 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d) 全面执行《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并采取后续行动

每年

世界人权会议通过的《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和后续行动

(e)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每年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附件二

第三委员会 2002-2004 两年期工作方案草稿

2003 年

项目 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提请大会(第三委员会)采取行动或注意的事项

文件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中关于不属于大会议程上分配给第三委员会的项目范围内的问题的有关章节

项目 2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及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文件

秘书长关于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的报告(A/C.3/57/L.14/Rev.1, 第10段)

项目 3

社会发展, 包括有关世界社会状况和有关青年、残疾人和家庭的问题

文件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的有关章节

世界社会状况报告 (大会第 56/177 号决议, 第 14 段)

秘书长关于合作社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的报告(大会第 56/114 号决议, 第 8 段)^a

秘书长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的报告(大会第 56/115 号决议, 第 16 段)^a

秘书长关于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的报告(大会第 56/117 号决议, 第 11 和 22 段)

秘书长关于国际家庭年十周年庆祝活动筹备情况的报告(A/C.3/57/L.6, 第 10 段)^a

^a 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秘书长关于促进青年就业，包括青年就业网所取得的进展的报告
(A/C.3/57/L.12, 第4段)

项目 4

国际老人年的后续行动：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

文件

秘书长关于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行动的报告 (A/C.3/57/L.15/Rev.1, 第18段)

项目 5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文件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的有关章节，包括关于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的方案和最后建议 (A/C.3/57/L.5, 第13段)

秘书长关于国际预防犯罪中心工作的报告 (A/C.3/57/L.2, 第7段)，包括关于2003年年底在墨西哥举行为期三天的签署联合国反腐败公约高级别政治会议的提案 (A/C.3/57/L.3, 第2至第5段)

秘书长关于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筹备工作后续行动的报告 (A/C.3/57/L.5, 第14段)^a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的报告 (A/C.3/57/L.8, 第10段)

秘书长关于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尤其是其技术合作能力的报告 (A/C.3/57/L.10, 第20段)

项目 6

国际药物管制

文件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的有关章节

秘书长关于落实第二十届特别会议成果五年期评价及国际合作对付世界药物问题的报告 (大会第55/65号决议, 第13段和A/C.3/57/L.9, 第四节, 第8段)

项目 7

提高妇女地位

文件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的有关章节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报告（大会第 34/180 号决议）^a

秘书长关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现况的报告（大会第 45/124 号决议, A/C.3/57/L.19, 第 23 段）

秘书长的说明, 转递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关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的活动的报告（大会第 39/125 号决议）

秘书长关于对移徙女工的暴力行为的报告（大会第 56/131 号决议, 第 17 段）

秘书长关于改善农村地区妇女的境况的报告（大会第 56/129 号决议, 第 10 段）

秘书长关于影响妇女和女童健康的传统做法或习俗的报告（大会第 56/128 号决议, 第 5 (b) 段）

秘书长关于在联合国系统内提高妇女地位的报告（A/C.3/57/L.21, 第 6 (i) 和 11 段）

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未来运作问题工作组关于执行其各项建议后续行动的最后报告（A/C.3/57/L.16/Rev.1, 第 8 段）

秘书长关于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未来运作问题的报告（A/C.3/57/L.16/Rev.1, 第 9 (b) 段）

秘书长关于年长妇女在社会中的处境的报告（A/C.3/57/L.18, 第 10 段）

项目 8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题为“2000 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会议的成果的执行情况

文件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的有关章节

秘书长关于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和进展情况的报告（大会第 50/203 和第 56/132 号决议及 A/C.3/57/L.28, 第 28 段）^a

项目 9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有关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的问题和人道主义问题

文件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的有关章节

处理独立国家联合体各国和有关邻国的难民、流离失所者、其他形式的非自愿流离失所和回返者问题区域会议的后续行动（大会第 56/134 号决议, 第 13 段）

秘书长关于援助举目无亲的未成年难民的报告（大会第 56/136 号决议，第 12 段）

项目 10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

文件

秘书长关于儿童权利问题的报告(A/C.3/57/L.25/Rev.1, 第七(c)节)

秘书长关于女童问题的报告（A/C.3/57/L.24/Rev.1, 第 19 段）

秘书长的报告：全面评估联合国系统对策的范围和效能，包括使这些活动加强、主流化和持续（A/C.3/57/L.25/Rev.1, 第五节，第 3 段）

负责武装冲突对儿童影响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的报告（A/C.3/57/L.25/Rev.1, 第七（d）节）

秘书长关于实现题为“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的大会第二十七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所载承诺的进展情况的报告（A/C.3/57/L.25/Rev.1, 第七（a）节）

项目 11

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的活动方案

文件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关于十年活动方案执行情况的年度报告(大会第 55/140 号决议, 第 4(c)段和 A/C.3/57/L.27, 第 11 段)

联合国援助土著居民自愿基金

项目 12

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

文件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的有关章节（包括人权委员会就第三个十年行动纲领执行工作提出的建议（A/C.3/57/L.34, 第 32 段）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的报告（《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第 9 条）（大会第 2016 A (XX) 号决议）

秘书长关于《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三个十年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的报告（A/C.3/57/L.34, 第 31 段）

秘书长关于全面执行关于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的世界大会结果及其后续行动的报告（A/C.3/57/L.34, 第 48 段）

当代各种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行为特别报告员的临时报告 (A/C.3/57/L.34, 第 47 段)

(a) 全面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及其后续活动 (A/C.3/57/L.34, 第 49 段)

项目 13

人民自决的权利

文件

秘书长关于人民自决的权利的普遍实现情况的报告 (A/C.3/57/L.33, 第 6 段)

利用雇佣军侵害人民自决权利特别报告员的报告 (A/C.3/57/L.31, 第 15 段)

项目 14

人权问题

(a) 人权文书的实行情况

文件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的有关一章

人权委员会的报告 (大会第 2200A (XXII) 号决议)

秘书长关于《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的现况和联合国援助酷刑受害者自愿基金运作情况的报告 (A/C.3/57/L.36, 第 29 段)

秘书长关于国际人权盟约现况的报告 (大会第 56/144 号决议, 第 29 段)

禁止酷刑委员会的报告 (大会第 39/46 号决议, 附件, 第 24 条)

秘书长关于《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现况的报告 (A/C.3/57/L.37, 第 8 段)

(b) 人权问题, 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文件

秘书长关于增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的报告 (大会第 56/158 号决议, 第 19 段)

秘书长关于加强联合国在提高定期真正选举原则的效力和促进民主化方面的作用的报告 (大会第 56/159 号决议, 第 13 段)

秘书长关于人权与恐怖主义的报告 (大会第 56/160 号决议, 第 11 段)

秘书长关于有效促进《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宣言》的报告 (大会第 56/162 号决议, 第 16 段)

秘书长的代表关于保护和援助国内流离失所者的报告（大会第 56/164 号决议，第 16 段）

秘书长关于人权与人口大规模流亡的报告（大会第 56/166 号决议，第 13 段）

秘书长关于通过促进国际合作并重视非选择性、公正性和客观性以加强联合国在人权领域的行动的全面报告（A/C.3/57/L.40, 第 11 段）

秘书长关于全球化及其对充分享有一切人权的影响的报告（A/C.3/57/L.44, 第 12 段）

秘书长关于人权教育的报告（A/C.3/57/L.45, 第 5 段）

特别报告员关于消除一切形式的宗教不容忍的临时报告（A/C.3/57/L.47, 第 19 段）

秘书长关于人权和多元文化的报告（A/C.3/57/L.41, 第 14 段）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关于为实现《联合国人权教育十年》各项目标所取得进展情况的报告（A/C.3/57/L.54, 第 24 段）

（关于保护所有的人免于强迫失踪的具有法律拘束力的规范文书的草案（A/C.3/57/L.57, 第 23 段））

秘书长关于保护移徙者的报告（A/C.3/57/L.60, 第 18 段）

保护移徙者特别报告员的临时报告（A/C.3/57/L.60, 第 18 段）

秘书长关于在打击恐怖主义的同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的报告（A/C.3/57/L.61, 第 4 段）

秘书长的报告，内载会员国关于单方面威逼利诱措施对人口的影响和反面效果的意见和资料（A/C.3/57/L.64, 第 9 段）

秘书长关于发展权的报告（A/C.3/57/L.65, 第 33 段）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所起作用 and 所获成果的报告（A/C.3/57/L.67, 第五节，第 2 段）

食物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临时报告（A/C.3/57/L.68, 第 18 段）

供审议但未要求预先提交文件的问题

司法行政中的人权问题（大会第 56/161 号决议，第 15 段）

关于个人、群体和社会机构在促进和保护普遍公认的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的权利和责任宣言（A/C.3/57/L.51 第 12 段）

增进人民享有和平权利（A/C.3/57/L.58, 第 9 段）

尊重《联合国宪章》所载宗旨和原则以实现在促进和鼓励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以及在解决人道主义性质国际问题方面实现国际合作 (A/C.3/57/L.59, 第6段)

增进人权领域的国际合作 (A/C.3/57/L.66, 第9段)

(c) 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秘书长关于缅甸境内人权情况的报告 (A/C.3/57/L.48, 第6段)

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的报告 (A/C.3/57/L.50, 第8 (b)段)

供审议但未要求预先提交文件的问题

苏丹境内的人权情况 (A/C.3/57/L.43, 第7段)

伊拉克境内的人权情况 (A/C.3/57/L.49, 第6段)

(d) 全面执行《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并采取后续行动

(e)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文件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2004年^b

项目 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要求大会 (第三委员会) 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文件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中不属于大会议程上分配给第三委员会的其他项目范围的问题的有关章节

项目 2

社会发展, 包括有关世界社会状况以及有关青年、残疾人和家庭的问题

文件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的有关一章

(a) 联合国扫盲十年: 普及教育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扫盲十年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A/C.3/57/L.13, Rev. 1, 第10段)

^b 2004年工作方案和文件将参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于2003年采取的有关决定予以订正。

项目 6**国际药物管制**

联合国管制药物滥用全系统行动计划的增补更新

项目 7**提高妇女地位****文件**

秘书长关于贩卖妇女和女孩的报告（A/C.3/57/L.17, 第 25 和第 26 段）

秘书长关于致力消除为维护名誉而危害妇女的罪行的报告（A/C.3/57/L.20/Rev.1, 第 6 段）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报告（大会第 34/180 号决议）^a

秘书长关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现况的报告（大会第 45/124 号和第 56/229 号决议，第 19 段）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关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的活动的报告（大会第 39/125 号决议）

项目 8**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题为“2000 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会议的成果的执行情况****文件**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有关一章

秘书长关于消除一切形式的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包括题为“2000 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文件所列犯罪的报告（A/C.3/57/L.22, 第 14 段）

项目 9**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有关难民、返回者和流离失所者的问题和人道主义问题****项目 10****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

儿童权利委员会的报告（大会第 44/25 号决议，附件）^a

项目 11

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的活动方案

文件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关于十年活动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大会第 55/80 号决议，第 4(c) 段）

项目 12

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的有关一章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的报告（大会第 2106 A (XX) 号决议，和 A/C.3/57/L.32，第三节，第 7 段）

秘书长关于《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现况的报告（A/C.3/57/L.32，第三节，第 7 段）

秘书长关于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财政情况的报告（A/C.3/57/L.32，第二节，第 5 段和第三节，第 7 段）

项目 14

人权问题

(a) 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

人权条约机构主持人关于其定期会议的报告（A/C.3/57/L.38，第 23 段）

秘书长关于采取措施有效实施国际人权文书、包括国际人权文书所规定的报告义务的报告（A/C.3/57/L.38，第 23 段）

禁止酷刑委员会的报告（大会第 39/46 号决议，附件，第 24 条）

人权事务委员会的报告（大会第 2200 A (XXI) 决议）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文件

秘书长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区域安排的报告（A/C.3/57/L.52，第 19 段）

全世界有关法外处决、即审即决或任意处决情况特别报告员的临时报告（A/C.3/57/L.56，第 23 段）

秘书长关于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的报告（A/C.3/57/L.57，第 23 段）

秘书长关于加强法治和世界会议人权的建议的报告（A/C.3/57/L.63，第 13 段）

供审议但未要求预先提交文件的问题

失踪的人 (A/C.3/57/L.46, 第 10 段)

人权和赤贫 (A/C.3/57/L.53, 第 11 段)

促进建立一个民主和公平的国际秩序 (A/C.3/57/L.55, 第 13 段)

对普遍旅行自由权的尊重和家庭团聚的极端重要性 (A/C.3/57/L.69, 第 5 段)

(c) 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供审议但未要求预先提交文件的问题

(d) 全面执行《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并采取后续行动

(e)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